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 情况,公司修订了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修订内容具体如下:

条款	修改前	修改后
第一条	为进一步规范本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,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,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)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(以下简称》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公司章程)制定本规则。	为进一步规范本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,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,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)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公司章程")制定本规则。
第五条	监事会会议的提案 在发出召开定期会议的通知之 前,监事会应当向全体监事征集会议 提案,	监事会会议的提案 在发出召开定期会议的通知之 前,监事会应当向全体监事征集会议 提案。

条款	修改前	修改后
第七条	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,由董事会秘书协助监事会及集人发出会议通知。监事会应或分别提前10日和3日将盖有监事会会或董事会秘书处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,董事会秘书处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,通过直接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,提交全体监事。非直接送达的,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。	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,由董事会秘书协助监事会召集人发出会议通知。监事会应当分别提前10日和3日将盖有监事会或董事会秘书处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,通过邮件、专人送出、传真、电子引进交全体监事。非专人送出的,还应当通过电话或短信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。
第十一条	监事应当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, 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监事,可以书面 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。 委托书应当载明:代表人的姓名、 代理事项、授权范围和有效期限,并 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。代为出席会议 的监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监事的 权利。 监事未出席监事会议,亦未委托 代表出席的,视为不履行监事职责。	监事应当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, 监事因故不能出席的,可以书面委托 公司监事会其他监事代为出席。 委托书应当载明:代表人的姓名、 代理事项、授权范围和有效期限,并 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。代为出席会前 的监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监事的 权利。 监事连续两次不能亲自出席监事 会会议的,视为不能履行职责,股东 会会议的,视为不能履行职责,股东 代表担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予以撤 换,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由职工 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其他形式予以 撤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 特此公告。

>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9日